台北海洋科技大學補助學生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及發明展實施要點

102 年 3 月 5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擴大主管會議通過 102 年 4 月 19 日海秘字第 1020003296 號令發布 106 年 9 月 26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研究發展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3 月 26 日海研字第 1070002634 號函發布

一、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配合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及發明作業要點」之執行,訂定「台北海洋科技大學補助學生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及發明展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補助範圍:

- (一)本要點補助參加之國際競賽,其參賽組別最近三年參賽國家數應平均以在十國以上為原則。非屬國際性競賽、與技職教育無直接相關,或屬表演賽、邀請賽及觀摩賽等之國際性競賽,不在補助範圍。
- (二)設計類補助之國際競賽種類以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獎勵要點所 訂者為限,申請不限案數,同一作品不得超過二人,並以一次為限。
- 三、補助對象:同時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及本校學籍之學生,曾經代表本校實際參與國際競賽,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得予補助:
 - (一)具技藝優良表現者:學生個人或團體最近二年內在國內外技藝能競賽優異名次或事蹟表現。
 - (二)經國內賽選拔者:學生個人或團體參加全國性技藝能競賽獲優異名次。
- 四、申請程序:符合前點規定之補助對象者,由學生所屬學術單位向本校研發處提出申請, 每年以一次為原則,分別於每年四月三十日前提出下一學年申請補助案。
- 五、申請資料:申請單位應提出下列表件,各一式五份:
 - (一)申請表。
 - (二)佐證資料:依第三點各款符合之條件,提出其證明及相關文件影本。
 - (三)切結書
 - (四)系所會議紀錄影本

六、補助項目:

- (一)由教育部審查核定補助學生個人或團體出國參加國際競賽之經濟艙機票費用、實際參 賽或領獎日之膳宿費為限,並依國家地區以下列金額為。
 - 1. 亞洲地區每名新臺幣壹萬八仟元。
 - 2. 美洲、大洋洲及非洲地區每名新臺幣五萬元。
 - 3. 歐洲地區每名新臺幣六萬元。

七、補助原則:

- (一)本補助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學生須簽具切結書確認申請案未獲其他教育部及相關 政府部門補助,始可依本要點提出申請。每位學生出國參賽之補助,每年以一次為 限。
- (二)補助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作業要點辦理補助,本校配合款 20%。

八、審查作業:

- (一)申請案須經各系相關會議初審後,送交至研發處統一陳請校長核定後報送教育部。
- (二)依教育部審查核定結果。

九、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

- (一)經核准受補助學生之所屬系所,應於申請補助競賽結束後一個月內依教育部規定提出 成果報告書,說明本案整體實施績效,並應提出每一競賽之照片五張以上、作品或照 片推廣同意書及學生參賽心得各一式四份。
- (二)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受補助者須檢附電子機票、登機證存根、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正本辦理經費核結。

十、補助成效考核:

- (一)各系得辦理補助案成果發表會及參賽經驗座談會等,以分享執行成果並進行經驗交流。
- (二)本校將視需要,邀請獲獎勵之學生配合參與各項教學推廣及技職教育宣導活動。
- 十一、 本要點經研究發展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技藝能競賽及國際發明展 申請表

【一競賽填一案】

提案單位													
本案聯絡人	職稱				姓名								
聯絡方式	電話				e-mail								
	□ 美	容美髮類		國際發明	展		創	作電景	影				
預計參加國際競賽之競	□ 廚	藝餐飲類		科技研發	類		動	畫片					
賽職種(請勾選)	□商	業設計類		資訊類			外	語類					
	□エ	業設計類		多媒體設	:計類		其	也 類					
然人 是nl.15 /4	□ 具技藝優良表現者												
符合補助條件	□ 經國內賽選拔者												
競賽地點		出國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止	
	所需出	國總經費 亲	沂臺州	女		元							
預算	申請教育部補助 新臺幣					元	元(僅限機票費)						
	學校配	合款 新臺灣	答			元	比率		%				
是否規劃辦理成果發表	□ 是												
會及參賽經驗座談會	□ 否												
申請相關文件(詳見下頁)及佐證資料、請依序附於本表後													

備註:1.本表資料及相關佐證資料需一併檢附電子檔(光碟)俾利審查作業。

2. 本表請置於送件資料第一頁。

申請相關文件內容:

- 一、預計參加國際競賽名稱及介紹
 - (一)競賽名稱(中英文)
 - (二)競賽介紹
 - (三)競賽時間
 - (四)競賽地點
 - (五)競賽主(協)辦單位
 - (六)參賽組別最近 3 年平均參賽國家數

二、參賽學生名冊

就讀系所	姓名	競賽型態	本年度是否已獲	本次是否申		
		机 資 至 芯	補助出國參賽	請出國補助		
		□ 個人賽	□ 是	□ 是		
		□團體賽	□ 否	□ 否		
		□ 個人賽	□ 是	□ 是		
		□團體賽	□ 否	□ 否		
		□個人賽	□ 是	□ 是		
		□團體賽	□ 否	□ 否		

備註:1.每位學生出國參賽補助每年以一次為限

- 三、出國競賽規劃說明(學校就出國案之規劃簡要說明,並可敘明是否舉辦相關訓練及辦理行前說明會等,俾利瞭解規劃之完整性與可行性)
- 四、申請補助學生優良事蹟及佐證資料(檢附相關資料並條列說明)請依參賽類型檢附所需文件:
 - (一)具技藝優良表現者:須提出學生個人或團體最近 2 年內在國內外優異表現之證明及 相關文件影本。
 - (二)經國內賽選拔者:須提出學生個人或團體參加全國性技藝能競賽獲優良名次之證明及 相關文件影本。
- 五、經費預算表(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
- 六、預期效益